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销售及近期购得土地使用权情况简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11月，公司实现签约销售面积127.01万平方米，同比增加34.87%；实现签约销售金额292.61亿元，同比增加63.05%。2020年1-11月，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1,070.55万平方米，同比增加5.63%；累计实现签约销售金额2,454.67亿元，同比增加24.57%。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，以上统计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自2020年10月销售及购地情况简报披露以来，公司近期新增11个项目，情况如下：

1、太仓市城厢镇2020-WG-15-2号项目，该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，东至纵二路、南至2020-WG-15-1号地块、西至吴塘河、北至陈门泾河；土地面积33,324.70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53,319.52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；成交总价为35,558.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33%的权益。

2、大连市甘井子区梭鱼湾项目，该项目位于大连市甘井子区，东至规划路、南至规划路、西至东北路、北至东方路；土地面积96,752.90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172,440.00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、商服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城镇住宅用地70年、商服用地40年；成交总价为163,841.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32%的权益。

3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北项目，该项目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三墩北单元，东至规划张家洋路、南至观音漾弄、西至贝家支河、北至规划墩余路；土地面积27,208.00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84,344.80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住宅（设配套公建）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；成交总价为135,689.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51%的权益。

4、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项目，该项目位于佛山市禅城区石湾，东至石湾陶瓷批发市场、南至雾岗路、西至东平河及现状厂房、北至工农路；土地面积 112,573.21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321,569.04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，兼容商业、商务、娱乐康体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居住用地 70 年，商业、商务、娱乐康体用地 40 年；成交总价为 325,000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 50% 的权益。

5、南京市江北新区 G14 项目，该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，东至现状、南至江苑路、西至现状住宅用地、北至兴隆路；土地面积 30,986.34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69,533.00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 70 年；成交总价为 159,000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地产(南京)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 49% 的权益。

6、南京市江北新区 G16 项目，该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北新区中央商务区，东至现状、南至江苑路、西至现状住宅用地、北至兴隆路；土地面积 28,744.30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64,502.00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 70 年；成交总价为 136,000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地产(南京)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 20% 的权益。

7、广州市白云区地铁 13 号线槎头站场站综合体项目，该项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地铁 13 号线槎头站附近，东至地铁 13 号线槎头站、南至狮子山、西至珠江、北至广海路；土地面积 76,821.00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245,290.00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兼容商业设施、商务设施、行政办公、城市轨道交通以及防护绿地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居住用地 70 年、商业用地 40 年、商务用地 50 年；成交总价为 431,711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 44.1% 的权益。

8、漳州市龙海市月港新城项目，该项目位于漳州市龙海市海澄镇豆巷村、屿上村，东至规划沉屿路、南至规划求知路、西至规划住宅地块、北至月港大道；土地面积 44,619.00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116,009.00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、零售商业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用地 70 年、商服用地 40 年；成交总价为 35,500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 49% 的权益。

9、济南市历下区盛福项目，该项目位于济南市历下区盛福片区，居住用地东至宏宇路、南至中林路、西至天香路、北至杨柳路；商业用地西至奥体西路、

南至中林路、北至杨柳路；土地面积共计 86,900.00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234,842.00 平方米；项目包含一宗城镇住宅用地、两宗商业商务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用地 70 年、商业用地 40 年；成交总价为 123,541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%的权益。

10、苏州市吴中区太湖度假区项目，该项目位于苏州市吴中区太湖度假区，东至空地、南至空地、西至香山北路、北至孙武路；土地面积 48,311.00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96,622.00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商住混合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住宅用地 70 年、商业用地 40 年；成交总价为 92,696.73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%的权益。

11、上海市静安区中兴社区项目，该项目位于上海市静安区中兴社区，东至轻轨 3 号线、南至轻轨 3 号线、西至宝昌路、北至宝源路；土地面积 24,377.60 平方米，计容建筑面积 72,401.00 平方米；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；土地使用年限为 70 年；成交总价为 521,290.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拥有该项目 33%的权益。

上述新增项目情况统计口径包含公司参与投资的全部房地产项目。鉴于未来公司可能就部分项目引入合作者，影响招商蛇口在项目中所占权益比例。上述比例供投资者作阶段性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日